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赤峰市松山区大庙镇人民政府**

地址：松山区大庙镇大庙村

乙方：**内蒙古实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喀喇沁旗和美工贸园恒茂峰汇A座一单元1101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大庙镇二河起至东沟段道路硬化工程**项目CFZCSSS-C-G-260069的成交结果、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本项目路线全长4.108km；采用5.5m宽路基断面：路基横断面具体形式如下：路基宽5.5m，行车道宽度为4.5m，土路肩宽2*0.5m；路面类型：水泥混凝土路面。**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本项目路线全长4.108km；采用5.5m宽路基断面：路基横断面具体形式如下：路基宽5.5m，行车道宽度为4.5m，土路肩宽2*0.5m；路面类型：水泥混凝土路面。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项目所需材料达到国家及行业的现行标准、规范，并满足项目的功能。施工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小写）2,208,600.00元，（大写）贰佰贰拾万捌仟陆佰元整。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条件：

1、签订合同后施工进场，根据财政拨款进度，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

2、后续支付根据项目形象进度，依据财政拨款进度支付最终评审价款的70%。结算评审前或拨付最后一笔资金前，中标单位向甲方缴纳3%的质量保证金，该款项在竣工验收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实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赤锡路支行

银行账号：40013012200000000002117

七、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资金拨付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项目款为由停止施工，如乙方停止施工，双方自行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失。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乙方严格按照施工图施工，如有变化提前告知甲方和监理。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与甲方是否拨款无关，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如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被甲方发现或农民工反映到有关部门，双方自行解除施工合同，所施工完成的建设内容，视为乙方自愿为甲方建设，并追缴已拨付的项目资金，并将乙方列入自治区招标领域黑名单。甲方根据评标顺序再次确定中标单位。

5.乙方必须递交竣工图纸、项目结算书纸质版各两份，电子版结算书广联达版本和图纸。否则未及时评审造成的相关问题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拨付，同时财政评审初审后，3天内乙方必须回复并提供补充资料，否则视为乙方同意财政初审金额，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借口提出在次评审。

八、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九、质量保证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 适用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违约条款

（一）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延期2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二）乙方交付的工程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三）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四）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3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二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 赤峰市松山区 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 肆 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各执贰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四、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 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4. 甲方竞争性磋商文件

5. 乙方响应文件

6.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自治区、项目所在地现行的安全文明施工规定要求进行施工，并制定科学合理的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和措施。施工过程中引起的其他问题，乙方负责妥善处理。如发生一切因安全文明产生的事故、纠纷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十六、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本页为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赤峰市松山区大庙镇人民政府（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名称：内蒙古实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6年 8月1 日

投标报价汇总表

标段：松山区大庙镇二河起至东沟段道路硬化工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清单 第100章 总则	**38,535**
2	200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210,178**
3	300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1,904,630**
4	600	清单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55,257**
5	第100章～700章清单合计		**2,208,600**
6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7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即5-6=7）		**2,208,600**
8	计日工合计		
9	暂列金额（本项目不予考虑）		
10	投标报价（即5+8+9=10）		**2,208,60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的或设计的预计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规定的计量方法，以监理人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按本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或根据具体情况，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按监理人确定的单价或总额价计算支付额。

1.4 工程量清单各章是按《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第八章“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第七章“技术规范”的相应章次编号的，因此，工程量清单中各章的工程子目的范围与计量等应与“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相应章节的范围、计量与支付条款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1.5 对作业和材料的一般说明或规定，未重复写入工程量清单内，在给工程量清单各子目标价前，应参阅《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第七章“技术规范”的有关内容。

1.6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1.7 图纸中所列的工程数量表及数量汇总表仅是提供资料，不是工程量清单的外延。当图纸与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作为报价的依据。

2. 投标报价的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有数量）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人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但不能得到结算与支付。

2.4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2.5 承包人用于本合同工程的各类装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2.6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2.7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u>本项目不予考虑</u>。

3. 计日工说明：无

4. 其它说明

4.1本项目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承包人装备险、承包人职工的(人身)事故险、农(牧)民工人身意外伤害险进场的材料及工程设备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及其他规定的险种等由承包人进行投保，保险费由承包人承担并支付，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额价中，不单独报价。由于承包人未投保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或索赔，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

4.2为确保将安全施工措施落到实处，投标人应根据《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25号）以及《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在投标总价中计入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以固定金额形式计入工程量清单第100章中（安全生产费用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的1.5%），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不得对该固定金额进行调整。如投标人须在此基础上增加安全生产费用以满足项目施工需要，则投标人应在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其它相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中予以考虑，发包人不再单独支付。承包人的施工安全生产费用，应当用于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施工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的改善，不得挪作他用。

工程量清单表

标段：松山区大庙镇二河起至东沟段道路硬化工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清单 第100章 总 则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合价
102	工程管理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000	33155.10	33,155.10
103	临时工程与设施				
103-1	临时道路修建、养护与拆除(包括原道路的养护)	km	0.100	12000.00	1,200.00
103-3	临时供电设施架设、维护与拆除	m	100.000	15.00	1,500.00
103-6	临时标志				
-a-1	简易钢支架120*120CM	个	4.000	120.00	480.00
-a-2	简易钢支架240*80CM	个	4.000	150.00	600.00
-b	形交通路标	个	20.000	80.00	1,600.00
104	承包人驻地建设				
104-1	承包人驻地建设	总额	1.000	44207.00	44,207.00
清单 第100章合计 人民币(元)					38,535.10

工程量清单

标段：松山区大庙镇二河起至东沟段道路硬化工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合价
203	挖方路基				
203-1	路基挖方				
-a	挖土方	m^3	8919.000	3.38	30,146.22
204	填方路基				
204-1	路基填筑(包括填前压实)				
-a	利用土方	m^3	4573.000	5.50	25,151.50
215	河道防护				
215-2	导流设施(护岸墙、顺坝、丁坝、调水坝、锥坡)				
-c	石笼	m^3	281.600	550.00	154,880.00
清单 第200章合计 人民币(元)					210,177.72

工程量清单表

标段：松山区大庙镇二河起至东沟段道路硬化工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合价
302	砂砾				
302-2	砂砾				
-a	砂砾垫层厚200mm	m^2	23204.950	38.00	881,788
-b	天然砂砾面层厚180mm	m^2	570.000	32.00	18,240
-c	天然砂砾硬化厚180mm	m^2	4963.160	32.00	158,821
-d	天然砂砾面层厚200mm	m^2	326.300	38.00	12,399
31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a	C30混凝土路面厚180mm	m^2	20290.150	36.00	730,445.40
312-2	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419.400	4.00	1,677.60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519.800	4.20	2,183.16
312-3	其它路面				
-a	过水路面	m	100.000	400.00	40,000.00
-b	活动路面	m	100.000	300.00	30,000.00
313	路肩培土、中央分隔带回填土、土路肩加固及路缘石				
313-1	路肩培土	m^3	969.180	30.00	29,075.40
清单 第300章合计 人民币(元)					1,904,629.56

工程量清单表

标段：松山区大庙镇二河起至东沟段道路硬化工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清单 第600章 交通安全设施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合价
602	护栏				
602-3	波形梁钢护栏				
-a	Gr-C-4E	m	82.000	115.00	9,430.00
-c	AT1-1	m	48.000	180.00	8,640.00
602-6	道口标注	根	32.000	120.00	3,840.00
604	道路交通标志				
604-1	单柱式交通标志				
-a	△70	块	16.000	800.00	12,800.00
-b	△70+70*30	块	16.000	900.00	14,400.00
-c	2*△70	块	1.000	850.00	850.00
-d	□70*40+○60	块	2.000	750.00	1,500.00
-e	□70*20+△70	块	4.000	800.00	3,200.00
604-7	附着式交通标志				
-a	VG-De（Rbw）-At1轮廓标	个	16.000	37.31	596.96
清单 第600章合计 人民币(元)					55,256.96